

证券代码：872573

证券简称：艾瑞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艾瑞汽车科技（哈尔滨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卜范滨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589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王玉、副总经理卜祥楠、财务负责人刘秀波列席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卜范滨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蔡黎明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监管要求，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3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4,594,175.51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授权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 2026 年度以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进行预计，在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的额度范围内，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了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，公司严格执行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，未发生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预计公司 2026 年对外融资额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212,5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浩和张移生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年度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艾瑞汽车科技（哈尔滨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艾瑞汽车科技（哈尔滨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9 日